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一、2015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2015年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5年1月27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二）2015年2月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全资子公司承包铜锣湖农场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2015年4月1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4年度审计报告》；
- 5、《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7、《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8、《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9、《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0、《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2015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2015年4月2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2015年7月2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 3、《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将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权限的议案》。

（六）2015年9月9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对外投资参股设立广东广垦农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北京广垦太证新三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关于变更“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七）2015年10月2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审议〈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以上会议决议及议案的详细内容可以参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监事会对2015年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在公司的生产经营运作过程中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了职责，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2）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询问，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现场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同时，公司全体监事本着实事求是及对所有股东负责的态度，审查了2015年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认为该报表及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细致的检查，翻阅了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及募投项目相关责任人的汇报，认真审查了董事会出具的《201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认为2015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公司收购资产和出售资产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5）对外投资情况的意见

公司建立起了包括《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制度，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2015年9月30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北京广垦太证新三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前述对外投资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交易客观、公正、公平。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5年预计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公司与相关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尚在前述预计范围内。除此之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对外投资行为，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扩大公司的盈利渠道，交易过程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并执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在重大信息发布前，相关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均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经核查，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违规行为。

（8）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情况

经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2015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15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控运作良好。

本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勤勉尽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2 月 3 日